



# 贝塞尼家 的姐妹

(美) 劳拉·李普曼 著 李静宜 译

What  
The Dead  
Know

---

# 贝塞尼家的姐妹

原名：死者知道什么 (*What the Dead Know*)

(美) 劳拉·李普曼 (Laura Lippman) 著

李静宜 译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贝塞尼家的姐妹 / (美) 李普曼著; 李静宜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9.6  
ISBN 978-7-80225-687-3

I. 贝… II. ①李… ②李… III. 侦探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72847号

---

### WHAT THE DEAD KNOW

by Laura Lippman

© 2007 by Laura Lippman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author c/o Vicky Bijur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jia-xi books co., ltd, Taiwan.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8 New Star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译文由台湾漫游者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

著作权登记图字: 01-2008-9388

---

## 贝塞尼家的姐妹

(美) 劳拉·李普曼 (Laura Lippman) 著; 李静宜 译

策划编辑: 李娟

责任编辑: 梁毅

责任印制: 韦舰

图片提供: 聂永真

封面设计: 主语设计

---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 谢刚

社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网址: [www.newstpress.com](http://www.newstpress.com)

电话: 010-65270477

传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

---

读者服务: 010-65267400 [service@newstpress.com](mailto:service@newst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

---

印 刷: 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910×1230 1/32

印 张: 12

字 数: 210千字

版 次: 2009年6月第一版 2009年6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25-687-3

定 价: 29.00元

---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更换。

## 目 录

3	引子
15	第一部 星期三
49	第二部 带蓝吉他的人 (1975)
91	第三部 星期四
135	第四部 PRAJAPATAYE SVAHA, PRAJAPATAYE IDAM NA MAMA. (1976)
163	第五部 星期五
199	第六部 电话良伴 (1983)
227	第七部 星期六
291	第八部 真相 (1989)
319	第九部 星期天
365	第十部 SWADHAYAYA

活着的人，知道必死；死了的人，  
毫无所知，也不再得赏赐，他们的名无  
人纪念。

他们的爱，他们的恨，他们的嫉妒，  
早都消灭了。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  
上，他们永不再有份了。

——《旧约·传道书》，9:5—6



她一出生就注定要成为一个作家，从她开始学说话的那刻起，她就对故事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她常常在房间里走来走去，一边走一边念着自己编造的故事，她的父母对此习以为常，觉得这不过是孩子天性使然，没什么大不了的。直到有一天，她突然对父母说：“我以后要写书。”父母先是愣了一下，然后便哈哈大笑起来，说：“好啊，你以后就去写书吧，反正你以后也只会是作家。”“不，我以后一定会成为作家。”她坚定地回答道。父母被她的决心所感动，决定支持她。从此，她便开始了她的写作生涯。

## 引子

一瞥见水塔，那座宛若太空船驾临地球、俯瞰着光秃秃的死寂树林的水塔，她的胃就登时揪紧了。这座水塔在以前全家一起玩的游戏里是个重要的地标，虽然并不是那个真正的地标。远远望见站在细长腿上的那个白色碟状物，你就知道该准备了，就像蹲伏在起跑线上的赛跑选手，各就各位，预备，我看见了——

一开始并不是个游戏。抢先瞧见盘踞在外环道弯处的百货公司，一直是她与自己的秘密竞赛，是从佛罗里达开车回家，经过长达两天的烦闷车程之后，终于得到解脱的象征。打从她有记忆以来，这趟旅程就是他们每年寒假的例行公事，尽管家里没半个人喜欢去奶奶家。奶奶在奥兰多的公寓既窄小又有股怪味，养的狗很讨厌，煮的菜难以下咽，每个人都痛苦不堪，连她爸爸也不例外。不，应该说最痛苦的就是她爸爸，虽然他装得一点都不的样子，而且还不准任何人批评他母亲。她明明就刻薄、古怪又不近人情，但是只要有人提到这些字眼，他就气得不得了。然而，离家越来越近的时候，就连他也无法掩

饰那种如释重负的情绪。每穿过一个州界，他就大声喊出州名。佐治亚！他模仿雷·查尔斯<sup>①</sup>低吟的声音吼道。他们找家没名号的汽车旅馆过一夜，在破晓之前离开，快快奔向南卡罗来纳——“快乐没得比啊！”——接着是长路漫漫、时光难挨的北卡罗来纳和弗吉尼亚，这两个州都只有一个景点可看：达勒姆的午餐休息站和里士满城外广告牌上跳舞的香烟盒。然后，终于到了马里兰，美好的马里兰，甜蜜的家乡马里兰，只要再有五十英里，不消一个钟头就到了。今天，她花了差不多快一倍的时间在这条路上爬行，但是现在，车流变少了，车速也恢复正常了。

我看见了——

哈兹勒曾经是城里最大的百货公司，每到圣诞节将近，就竖起一根巨大的假烟囱，还有个圣诞老公公，姿势永远不变地跨腿抱在烟囱上。他是刚来还是要走了？她从来就不确定。她教会自己要注意看红色的闪灯，那代表家就快到了，就像船长只要看见某几种鸟，就知道海岸已近了一样。这是个秘密的仪式，有几分像她一路默数着消失在汽车前轮下的破碎轨迹，来缓和并未随着年岁增长而消失的晕车症状。早在当年，她就对涉及自身的某些事情守口如瓶。她非常清楚，怪癖和无法克制的强迫性习惯之间是有差别的。因为怪癖或许很有意思，但是强迫性的习惯却会让她看起来像……嗯，这样说吧，像奶奶一样古怪。或者，真要实话实说的话，是像她父亲那样古怪。但是有一天，这句话却喜滋滋、无拘无束地蹦了出来，让她和自己的秘密对话再一次袒露在世人面前：

---

① Ray Charles (1930—2004)，美国知名灵魂歌手，其传奇的一生曾改编为电影《雷之心灵传奇》。

“我看不见哈兹勒了！”

她爸爸马上就体会到她的意思。不像妈妈她们那样，爸爸好像一直都能了解她话里的深意，让她在很小的时候觉得很安慰，渐渐长大之后更觉得和爸爸很亲。问题是，他坚持要把她私下庆祝返家的礼赞变成一场游戏，一场竞赛，原本完全只属于她一个人的仪式，现在却必须和全家人一起分享。她爸爸最爱分享了，最爱拿走私人的东西，变成公家的。他相信全家人应该进行冗长又漫无边际的讨论（他套用那个年代的时髦名词说那叫“聊天会”），他也相信在家里不该锁门，可以随便打赤膊，还好她妈妈强迫他戒掉了这个习惯。如果你想保有一些自己的东西——不管是你自己用自己的钱买来的一包糖果，或是你不想表露的某种感觉——他就会骂你藏私。他会要你坐下，直直盯着你，告诉你说家人是不能这样的。一个家就是一个团队，一个单位，一个自己的国度，是她一辈子也摆脱不了的身份里的一个部分。“我们会关上大门，提防陌生人，”他说，“可是绝对不会对付自家人。”

于是呢，他抢走“我看不见哈兹勒了”当成家庭公产，鼓励家人抢先夺到说出这句话的权利。一旦其他的家人都决定要玩之后，外环道最后一英里的车程就漫长得难以忍受了。姐妹俩伸长脖子，绑在旧安全带里的身体拼命往前挤。她们只有出远门的时候才绑安全带。那个年代就是这样——只有开长途车才绑安全带，骑脚踏车绝对不戴安全帽，滑板车是用碎裂的木板和旧滑轮鞋拼凑成的。绑在安全带里，她觉得胃轻轻抽动，脉搏加速，为什么呢？为了抢先大声说出明明是她最先想出来的答案，为了这徒有其表的荣耀。和她爸爸所有的竞赛一样，这个游戏没有奖品，没有分数。自从不再有必胜的把握之后，她就使出老招数：假装不在乎。

然而，此时此刻，她独自一人，只要愿意，就能再次拥有必胜

的把握，尽管胜利也只是徒有其表，但她的胃还是轻轻地抽动，浑然不觉百货公司早已不复存在，环绕着曾经十分熟悉的立体交叉道周围的一切，都已完全改变了。改变了，而且，没错，变得更没价值了。原本是娴静贵妇的哈兹勒百货，现在成了俗不可耐的折扣商城。对面，高速公路的南侧，“良品旅店”已经变成仓库。从这个位置看不见他们全家每周去吃炸鱼薯条餐的“霍华强森连锁旅馆”是不是还在那个十字路口，但她很怀疑。别的地方还有“霍华强森连锁旅馆”存在吗？那么她自己呢？答案是肯定也是否定的。

接下来发生的事仅只短短几秒。仔细想想的话，又有什么事不是呢。她后来会这么说，在接受审讯的时候。冰河纪的发生不过是几秒钟之间的事，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噢，如果绝对必要的话，她可以让别人爱她。尽管时至今日，这已经不是攸关她生死存亡的必要手段了，但是老习惯还是很难戒得掉。审讯她的那些人假装被她惹火了，可是她看得出来，他们大多都对她有好感。截至此时，她对那桩意外的描述都生动得让人凝神屏息，把司空见惯的事故润饰得有声有色。她瞄着右边，也就是东方，努力回想她童年时代所有的地标，浑然忘了古有明训：“桥梁可能会先结冰。”她突然有种奇怪的感觉，觉得方向盘好像快从她手里滑了出去。尽管那时还没下起雪雨，路面看起来也完全是干的，可是她的车却真的冲出马路，完全没摩擦力地往外滑。是油，不是冰，她后来才知道，是前一桩意外事故留下来的。路面裹着一层油，在五月熹微的暮光里完全看不出来。但是该负责清理，该负起责任让那群和她素未谋面的工人不致怠惰或草草了事的人，怎么会不知道呢？这天晚上在巴尔的摩某处，有个男人坐下来吃晚饭，对他一手摧毁另一个人的人生毫无所悉，他的无知令她嫉妒。

她抓紧方向盘，用力踩下刹车踏板，但是车子完全不理她。

四四方方的小轿车滑向左侧，像转速器里的指针一样狂乱飞转。她撞上隔离墙，弹了回来，转一圈，又滑向高速公路的另一侧。有那么一会儿，她仿佛是唯一开着车的人，仿佛其他的车辆和驾驶，全都恭恭敬敬、满怀敬畏地不敢动弹。这辆老瓦利安——这名字还真是个好兆头，让人想起周日漫画里的瓦利安王子<sup>①</sup>和他所代表的一切——迅速而优雅地滑动，在交通尖峰时刻车流尾端这些反应迟钝、牢牢抓紧地面的通勤车辆里，宛若舞者。

这时，就在她似乎又能掌控瓦利安，轮胎再次接触路面的那一瞬间，她感觉到右侧轻轻地一撞。她擦撞上一辆白色的休旅车，尽管她的车小得多，但是那辆休旅车却被撞得打转。这怎么回事，玩具枪竟然撂倒大象了？她瞥见一个女孩的脸，或者是她以为自己看见了，一张诧异多过恐惧的脸。女孩很诧异，因为在那一瞬间猛然醒悟，任何人平平顺顺、井然有序的生活都可能在任何时间被任何东西撞得粉碎。那女孩穿着滑雪外套，戴了一副令人不敢恭维的大眼镜，再加上毛茸茸的白色耳罩，简直是惨不忍睹。她的嘴巴张得圆圆的，宛如一座红色的惊喜之门。她十二岁，或许十一岁吧，十一岁，就在十一岁的时候——这时，白色的休旅车开始缓缓滚下路堤。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她想。她知道她应该减速，停车，查看那辆休旅车，但是齐声高鸣的喇叭和尖声震响的刹车声在她背后响起，不是她想走，是此起彼伏的声音催着她往前走。不是我的错！现在每个人都应该知道休旅车是很容易翻覆的。她那轻轻的一撞绝对不会酿成这么戏剧化的意外。况且，这天是这么漫长，而她又这么接近。

<sup>①</sup> Prince Valiant，为哈尔·福斯特（Hal Foster）的漫画*Prince Valiant in the days of King Arthur*的主角，历险远征以成为圆桌武士。该漫画深受欢迎，多次改编为动画、电影与电视剧。

她的出口是下一个，再往前不到一英里远。她还是可以并进七十号州际公路的车潮里，继续往西开向她的目的地。

但是，一开上通往七十号州际公路那段笔直的长道，她发现自己没转进左边那个写着“仅限市区车辆”标示牌的方向，而是转上右边那条奇奇怪怪没完工的道路。那条她们家人老说是“哪里都不通”的公路。每回被问到他们家怎么走，他们可就跑了：“走州际公路往东，一直开到尽头就是了。”“州际公路怎么会有尽头？”她爸爸就会得意洋洋地谈起抗议的故事，说巴尔的摩各地的居民是怎么串联起来保卫海港沿岸的公园、野生动物和当时看来不起眼的连栋屋。那是她爸爸一生中寥寥可数的几次胜利之一，尽管他只不过是无足轻重的一员——只是请愿书上的一个签署人，只是游行队伍中的一个示威者。虽然他很想在群众集会中慷慨陈词，却从来没被赋予这样的重任。

瓦利安发出可怕的声音，右后轮不知刷到什么东西，可能是被压碎的挡泥板吧。以她心情激动的程度来看，把车停在路肩下车徒步，真是再合理不过的事。只是这时雪雨开始飘了起来，而且她每踏出一步，就更明白一分：有点不对劲。她的肋骨很痛，每吸一口气就像有把小刀刺她一下。连皮包都很难像她向来遵奉不渝的教诲那样背——贴近身体，别挂在手腕上，免得引来抢匪和扒手的觊觎。她没系安全带，所以在瓦利安里弹了起来，撞上方向盘和车门。脸上有血，但她不确定是从哪里流出来的。嘴巴？额头？她很热，她很冷，她看见黑色的星星。不，不是星星。比较像扭曲旋转的三角形，绑成一串挂在一辆看不见的汽车天线上。

才走了十分钟不到，一辆巡逻车在她身边停下来，灯光闪闪。

“后面那辆瓦利安是你的吗？”巡逻警员喊她。他摇下乘客席那边的车窗，但没冒险下车。

是吗？这个问题的复杂不是这名年轻警员所能了解的。然而她还是点点头。

“你有身份证件吗？”

“当然有。”她说，在皮包里翻找，但不是在找她的皮夹。为什么，那——她开始笑起来，意会到事情有多完美。她当然没有身份证件。她没有身份，不算真的有。“对不起。不，我——”她还是笑个不停，“不见了。”

他从巡逻车里下来，想把皮包拿过来自己找。她的高声尖叫没吓着他，反倒吓坏了她自己。因为他拉着皮包滑过她的左手肘时，她的前臂一阵剧痛。警员对着他的肩膀说了几句话，请求支援。他从她的皮包里掏出钥匙，走向她的车子，探头进去看看，然后再走回来，和她一起站在终于开始落下的雪雨里。他对她咕哝了几句耳熟的话，然后就再也不开口了。

“很严重吗？”她问他。

“等我们送你去急诊室之后，看医生怎么说。”

“不，不是我。是后面那边。”

远处直升机盘旋呼啸的声音回答了她的问题。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但这不是她的错。

“不是我的错。我控制不了——但是，我真的什么都没做——”

“我宣读过你的权利了。”他说，“你所说的事——也包括在内。更别提你离开肇事现场有多可疑。”

“我是要去找人帮忙啊。”

“这条路的尽头只有一个停车转乘区。如果你真的想帮他们，就应该当场停车，或者走保安大道出口。”

“在森林公园和温莎磨坊那里有家很老的温莎丘药房。我以为我可

以去那里打电话。”

她看得出来，这句话让他卸下心防。她善用精确的名字，以及她对这个地区的熟悉度。

“我不知道有什么药房，不过那里有间加油站。可是——难道你没有手机吗？”

“我上班的时候用，私人没有。我都等到产品的功能齐全，完美无缺之后才买。手机常常信号不好，有大半的时间都得对着电话大吼大叫，这样一来就没办法保护你的隐私啦。等手机的功能像座机那么完善的时候，我就会买一个。”

她听见爸爸附和的声音。经过这么多年之后，他浮现在她的脑海里，他的一字一句还是像往常那么斩钉截铁。别第一个去买任何科技产品。随时磨利你的刀。当令的时候再吃番茄。你们两姐妹要对彼此好一点。有一天你妈和我都会死，你们两个就只能相依为命了。

年轻的警员表情凝重地打量着她，是好孩子专门用来观察不乖的孩子那种敬畏的眼神。他竟然会这么怀疑她，实在太可笑了。在这样的灯光底下，这样的穿着打扮，加上雨淋得她满头乱翘的短卷发服服帖帖的，她看起来很可能比她实际的年龄还小。大家总把她的年龄足足低估十岁，就连她极其稀罕地盛装打扮时也不例外。去年剪掉一头发，却只让她看起来更年轻。说起她的头发还真有趣，到了大部分女人都必须靠化学药剂才能拥有浅亮丰润色泽的年纪，她的一头金发竟然还不肯服输地闪亮如昔。仿佛她的头发对那段被强迫拘禁在可丽柔栗褐色家用染发剂之下的岁月怀恨在心。她的头发爱怎么怨恨就怎么怨恨都无所谓，就像她的人一样。

“贝塞尼。”她说，“我是贝塞尼家的女儿。”

“什么？”

“你不知道？”她问他，“你不记得了？可是我还以为你知道呢，你几岁——二十四？二十五？”“我下个星期满二十六岁。”

她努力想不露出微笑，但是他实在很像个坚持自己是两岁半而不是两岁的小小孩儿。要到几岁我们才会希望自己不再变老，不再把自己的岁数往上加？顶多三十左右吧，她想，虽然就她自己来说时间还要早得多。十八岁那年，她就已经愿意付出任何代价放弃踏进成年，换得另一个重返童年的机会。

“所以，当时你根本还没出生嘛，在——你很可能也不是本地人，所以别提了，那个名字对你来说一点意义都没有。”

“那辆车子登记在北卡罗来纳州阿什维尔的佩内洛普·杰克逊名下。是你吗？我输进车牌号码，这辆车没有失窃记录。”

她摇摇头。她的故事用在他身上是浪费了。她要等，等某个懂得欣赏，能完完全全了解她即将告诉他的这件事有多重要的人。她心里已经开始暗暗盘算，因为这早就成为她的第二天性了。谁站在她这边，谁会照料她？谁反对她？谁会出卖她？

在圣阿格涅斯医院，她继续刻意保持沉默，只回答哪里痛之类直截了当的问题。她的伤势相当轻——额头上有一道缝了四小针的伤口，医生保证不会留下明显可见的疤痕，左前臂有些擦伤以及骨折。手臂可以暂时固定，缠上绷带，但是最终还是需要手术，他们是这么告诉她的。那名年轻的巡警一定把“贝塞尼”的名字传开了，因为结账的那个人不停地追问她，但是不管他们怎么刺探，她都不肯再谈这件事。在正常的情况下，她会接受治疗，然后开释。但眼前的情况实在太不正常了。警方在她门口派驻一名制服巡警，还告诉她，就算医院认为她可以出院，她还是不能自由离去。“法律规定得清清楚楚的。你一定

要告诉我们你是谁。”另一个警察对她说，这是一个年纪大一点、从交通调查部门来的家伙，“要不是你受了伤，今天晚上就得在牢里过夜啰。”她还是什么都不说，虽然想到监狱让她觉得很害怕。不能如她所愿地自由来去，被关在某个地方——不，绝对不能再重来一遍。医生在她的病历上写着“简·多伊”<sup>①</sup>，括弧（贝塞尼？），她的第四个名字，她算着，也可能是第五个吧。前尘往事，很容易就搞不清楚了。

她对圣阿格涅斯很熟。或者更正确地说，她曾经很熟。那么多次的意外，那么多次的造访。装萤火虫的罐子掉了下来，碎片从人行道弹回来，恰恰击中小腿肚最圆的地方，割出一道伤口。出于善意地拿苍蝇拍一打，却打中了发炎的天花痘疤。在矮树丛里跌了一跤，害膝盖开花，伤口深得见骨，露出底下恐怖的血肉模糊。小腿被旧轮胎生锈的气塞擦伤了，那个不知是曳引机还是卡车的巨大内胎，是她爸爸为了顺应她妈妈的英式作风，特地弄来竖直当成充气城堡用的。到急诊室向来是全家出动，应该说是被爸爸强迫的全家总动员吧——让受伤的人胆战心惊，而跟在后面的人乏味无聊。但是之后每个人都能吃到Mr.G松软滑口的冰淇淋，所以到头来还是值得的。

这和我想象的重返家园不一样，她想。躺在一片漆黑里，她允许自怜，她的老朋友自怜来到她身边，包围着她。

她这时明白，她早就想过要回来，虽然不是今天。某一天，总有一天，但是要按她自己的意愿，而不是迁就其他人的安排。三天之前，她生活中好不容易挣来的秩序毫无预警地跳出轨道，就像那辆豆绿色的瓦利安一样，完全脱离她的掌控。那辆车——那部机器里好像躲着鬼魂似的，一路催她往北，穿过往日的地标，朝着非她所选择的时刻

① Jane Doe，即女性无名氏，男性则为John Doe。

奔去。在七十号州际公路的出口，在她大可以轻轻松松往西开向原本的目的地，也很可能避免事迹败露的时候，那辆车却自己决定往右转，停了下来。瓦利安王子几乎把她带回家了，它一路想办法哄着她，要她做出该做的事。这就是那个名字之所以脱口而出的原因。这就是原因，再不然就是因为她头上的伤，或过去三天以来发生的事，或者是因为她挂念休旅车里的那个小女孩。

止痛药让她轻飘飘的。她勾勒着早晨的光景，等她说出她的名字，她真正的名字，这么多年以来第一次说出口，会是什么样的光景。因为她必须回答一个很少有人必须想两遍才能回答的问题：你是谁？

这时，她明白，第二个问题会是什么了。